

如果巴黎 不快乐

典藏版



白 槿 湖

/ 作 品 /

人人都爱佟卓尧，
可世间只得一个佟卓尧，他唯爱阮曼君。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如
—
果

巴

SAD CITY
SAD PARIS

黎

典
藏
版

不
—
快
—
乐
1

白 槿 湖 / 著

如果巴黎不快乐，不如回到我身边。

CTS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人人都爱佟卓尧，

可世间只得一个佟卓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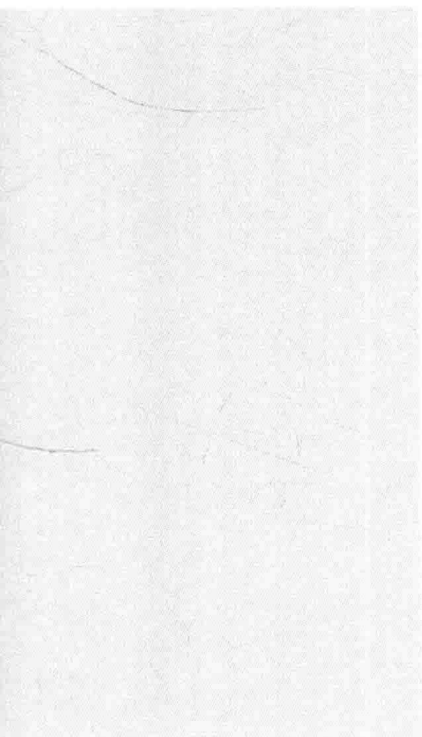
他唯爱阮曼君。

S A D C I T Y



S A D

P A R I S



目 录

SAD CITY

/

S A D

P A R I S

序	你遇见你的佟卓尧了吗？	001
---	-------------	-----

第一章	她的小世界	005
-----	-------	-----

原来两年的时间，变的不仅仅是心，连脚的大小都变了。

023	第二章	听说每个女人都爱他
-----	-----	-----------

每个人都有一个国，自己做着小国王。

032	第三章	重新开始， 需要多么大的勇气
-----	-----	-------------------

做坚强独立的女子，还给生活最美好的样子。

045	第四章	疼先生
-----	-----	-----

听说眉骨高隆的男子会很有桃花运，
他这样冷清清的男子，会无端招惹桃花吗？

060

第 五 章 绿裙子的秘密

做清淡欢颜的女子，写高贵的情书给自己。

072

第 六 章 麦当劳小姐

我这么讨厌你，又怎么会爱你呢？

083

第 七 章 离开，总是需要勇气的

不过就是她的一件旧衣裳，起了皱，泛了黄，褪了色，变了样。

第 八 章 一生一会，若即若离

094

分手的时候，谁在乎，谁就输了。

第 九 章 她的刺，都是柔软的

105

她就像是一只刺猬，他喜欢拿着一根小竹枝挑逗她，看她剑拔弩张的样子。

第 十 章 世界上唯一的小漫画 117

世界上只有他一个人叫她小漫画，小漫画，
多么可爱的名字。

128 第 十 一 章 圣诞快乐，友谊万岁

她明白，珍惜当下每一刻的幸福，
永远比奢望太多要快乐。

第 十 二 章 他再好，也不属于她 138

“疼先生”，
你始终都是我见到过的最好的男人。

第 十 三 章 古有“望夫石”，今有“望夫鱼” 149

爱情总是想象比现实美丽，相逢如是，告别亦如是。

第 十 四 章 爱无能，是多么可怕的事情 159

那种痛，会蛰伏在每一个寂静的夜晚里，会
趁人不备跑出来，刺痛你。

第十五章 太浓烈的爱，
变成了太深刻的伤害 175

我们依然要在一起，即使全世界与我们为敌。

189 第十六章 佟小同学，你几岁啦？

世间能有几个如佟卓尧这样的男子。

202 第十七章 上一代人的爱恨纠葛

是他的仇敌，那么也将是她的仇敌，她将与
他一起同仇敌忾。

218 第十八章 卓尧，你会不会怪我不辞而别？

他不爱江山，不爱美人，他只爱她。

第十九章 为了你，我愿意再傻一次 230

天涯海角，过树穿花，你还能再寻觅到我吗？

第二十章 如果巴黎不快乐 246

于我这里，这世间有什么能大过天，
却没有什么能大过你。

序

你遇见
你的佟卓尧了吗？

距离这个故事第一次和大家见面，已经整整过去了六年。六年的时间，足够改变很多事。

当年看这本书时，可能你还在上中学，对爱情满怀着憧憬，你喜欢佟卓尧正是因为他身上那些美好的秉性。

如今，你们应该都大学毕业，开始工作了，有的可能都已经步入恋爱、结婚阶段。

很想问问，这些年，你过得好吗？

你遇见你的“佟卓尧”了吗？

那时没有任何多余的想法，只想写一个男子，他身上有我们对意中人所有的幻想和寄托。

这本书开始并不顺利，投稿给几家，都被毙稿，或者只给极低的版税。

很意外，这个故事竟打动了《爱格》杂志的主编夜未央，她签下了这本书，还是以与当时相比不低的价格签的，并且很快在《爱格》杂志上连载。也就是这样，佟卓尧和小漫画的故事慢慢走到大家面前，且意外地得到了很多人的喜爱。

至今，我和未央，和《爱格》都仍是非常愉快的合作关系，甚至不仅是合作，还产生了高于合作的亲情。至少我是这么理解的。

人生难得遇到赏识你的人，尤其是在你很弱小的时候，拉你一把的人。

如果不是主编未央从那些投稿中发现了这个故事，也许就不会有现在这本书了。

还有一直负责我的编辑田渊源，我的最佳搭档。我的每本书都有她很多的

心血，她陪伴着我，是我的后盾。一本书的诞生，我可能只是负责文字的写作部分，但其余都是她在策划和操心。

我有幸能在茫茫人海中遇到读过这个故事，并产生共鸣的人。

关于《如果巴黎不快乐》电视剧的改编，对我而言，是因为有那么多人喜欢这本书，才会有了这样一个新形式的呈现。并非是我的付出，这是每一个喜欢这本书的人共同的付出。

感谢你们。

再说更久以前的回忆。

2009年，我将十几岁那年写的第一本书，尝试着投稿给书袋网，一个手机免费阅读的网站，站长叫寒大。

寒大回复我：书袋网是免费的，别投稿在这儿。

可是，免费就免费，只要有人看我的故事就好。

曾有人问我，写作需要天赋吗？

对我而言，可能天赋就是童年时期的孤独，促使自己渴望表达，渴望通过文字自救。

除此之外，无非就是漫长的坚持，白纸黑字，不停止去写。

写作，令我真实存在着，使我生出了一些重心。

回望这套书，更是回望六年前的自己。

有一天，我坐高铁去一座城市，中途迷迷糊糊跟着人群匆忙跑下车。直到走出车站，我才发现自己提前两站下了车，来到了另一座城市。

站在广场上，望着远处黄昏的落日，我低头忍不住笑了，再拎着箱子，飞快地跑回高铁站。跑的时候，我心里满满都是力量。也许旁人理解不了。

这样的我，似乎不再合时宜。

书中的佟卓尧和阮曼君也依旧没变，但看故事的人心境会变，也许你再度看这个故事，它确实已经无法打动你了。

可在我看来，这并不是一件糟糕的事。

甚至，我为你高兴。因为，你长大了。你有了自己对爱情的理解和境界，这是一件很好的事情。我只想祝福你。

未来很多年里，只要你在，我会一直陪着你，以文字，以一颗赤诚之心。
我们，再会。

白 槿 湖

2017年4月27日

第一章

她的小世界

原来两年的时间，
变的不仅仅是心，
连脚的大小都变了。

她曾以为，穿高跟鞋的女人，都应该是优雅地行走在路上的。

而此刻的她，飞奔在上海的骄阳下，那些化着精致妆容的白领女子，都用异样的眼神望向她。

脚上的那双鞋，隔了两年时间，又穿回到了她的脚上，她这才清楚，原来两年的时间，变的不仅仅是心，连脚的大小都变了。

分明记得两年前，冯伯文把这双鞋送给她作为生日礼物，他托着鞋盒，温情款款地说：“亲爱的曼君，生日快乐。只要你帮我顶一次罪，我们的公司就能继续运营下去，等你出来，我带你过最好的生活。”

那双鞋，黑色缎面镶嵌着珠宝，极高的跟，多么精美的一双鞋啊。

也是那双鞋，将她送进了监狱。

冯伯文的罪名，她一个人顶下来了，依照法律判刑两年。

在监狱的那两年，冯伯文没有去看她一眼。

两年后，她穿着这双鞋，飞奔在马路上。

你有见过一个穿着高跟鞋的女子在马路上飞奔吗？那样的女子，大多是在爱中受了伤害的。

阮曼君穿着近乎是三寸高的高跟鞋，绕过静安寺，从华山路往希尔顿大酒店跑。两年时间，上海变化这么大，原来的弄堂都拆迁了，幸好以前上班就在这附近，否则真会迷路。

她是要去阻止一场婚礼，她身无分文，甚至连打车的钱都没有，她只能不停地奔跑。

她短短的发，被汗水和泪水打湿，贴在脸上，她边跑边在心里想，待会该怎么面对那个新郎新娘百年好合的局面。

脚上的高跟鞋竟一下脱离了脚，飞了出去，掉进了一辆半开着车窗的车里。那辆车正在等红灯，车里坐着一个穿深蓝色西装的男人，那只鞋不偏不倚地砸在了男人的头上。

她一只脚穿着鞋，一只脚光着，匆匆跑到了车边敲窗户，她甚至还没来得及把脸上的泪水擦干。她局促小声地说：“对不起，我不是有意砸到你的。”

他的额头被高跟鞋砸破了点皮，紧抿着嘴唇，不怒自威的样子。

正想发作，却见是一个脸色苍白的瘦弱女人，满脸的汗水和泪水混杂着，于是他将鞋递还给她，附送了一张纸巾，却一言不发，他一贯不喜欢和脏乱的女人多说话。

她点头，握着纸巾，指着他的额角问：“你的额头破了，没事吧？”

“没事。”他答道。他眼睛注视着前方的红绿灯，上面显示还有十秒就可以通行。他要去参加一个商业伙伴的婚礼，不能误了时间。

她只能看到他轮廓鲜明的侧脸线条，她正欲离开时，又回头问他：“打扰一下，现在几点了？”

这时红灯变成了绿灯，他的车已经启动，他没有回答她的问题，驾着车随着庞大的车流缓缓离去。

他从车的后视镜里，看见她寥落地站在路边，手里提着一只高跟鞋，突兀的锁骨，消瘦的身子，同她身后那栋大厦相比显得那么的羸弱。

这让他内心最深处的那块隐秘一下被揭开，曾经也有一个女子，如她一样，孤孤单单地站在马路边，像是找不到家的孩子，等他带着回家。

她没有想到他会把车绕了回来，车在她身旁停下，车里传来低沉的声音：

“十一点一刻。”

“十一点一刻，来不及了。”她嘴里念着。来不及了，等她跑到酒店，婚礼都该举行了。她凄然一笑，又何止是十一点一刻来不及了，一年前两年前就来不及了。

一个女人可以义无反顾地挡去男人身边所有的劫难，却挡不住男人的桃花劫。

“上车！”车里又传来他的声音。

没有任何感情的声音，听起来如命令一样，她没犹豫什么，打开车门，上了车。车里有极好闻的味道，不是花香，更像是一种木香，浅淡的香气，让她有

种从灼热烈日下一下子就回到了清凉森林的感觉。

“去希尔顿酒店。”她亦简洁地告诉他。

他用余光瞟着她，杂乱的短发，满脸的汗渍，一张脸被晒得通红，穿着发黄的宽大白衬衣、牛仔裤，一点也不像他平时接触的那些精致优雅女人。

而她竟然是要去希尔顿酒店，这正和他是同路的，他是去参加商业伙伴的婚礼。

一路上，他们都没有再说一句话。

车开到了希尔顿酒店门口，还没有停稳，她就打开车门跳下了车，可是高跟鞋没站稳，重重地摔倒在地。她姿态狼狈地撑在地上，手腕膝盖都磕破了皮，白衬衣上沾满了灰尘，鞋跟也断了。

而她一抬眼，就看见新郎冯伯文站在酒店门口，白色的西装上别着的那朵红花上清楚地写着“新郎”，冯伯文在迎接参加婚礼的来宾，站在一旁穿着红色礼裙的是新娘。

新娘身高一米七左右，长长的礼裙，衬得模样十分高贵，绾着松松的髻，那么的得体大方。

整个酒店都被冯伯文包下来了，酒店正厅前搭着一个由白玫瑰交织成的浪漫拱门，旁边写着：新郎冯伯文与新娘雅琪喜结良缘，百年好合。

她看看自己，再看看穿着华服的高贵新娘，她突然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

来这里之前，脑子里闪现过那么多假想的画面，她想也许自己会冲上去狠狠甩冯伯文一个耳光，然后哭天抢地地指责冯伯文的负心，也许干脆就很冷静地上前，眼神犀利地看着这一对新人，诅咒他们早结早离。

可是，好不容易来到了这里，她竟然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只能手足无措地站在酒店的台阶下，抬头仰望着上面一对璧人在笑脸迎宾。

“冯伯文……”她用尽全身的力气喊了一声，声音很大，把坐在车里的他也惊了一下，这个瘦弱的女人怎么有如此强大的爆发力。

众宾客都望向了这边，很快就明白了，都在小声议论着，新娘雅琪的脸色也变了，冯伯文急忙敷衍了一下，就往台阶这边大步地走来。

她站在原地，望着冯伯文朝她走来，冯伯文当新郎就是这样子啊，看起来

还是那么的春风得意，经历了那么多的大风大浪，这个男人脸上看不出一点沧桑，仍是两年前的快意模样。

冯伯文走到她身边，就像是见到了瘟疫一样，脸上的笑容僵着，嫌弃的表情说：“你怎么找到这儿来了，你来干什么！我今天结婚，到场的宾朋都是商界重要人物，你别捣乱！”

她看着冯伯文的脸庞，她想不过是两年的时间，两年前她为冯伯文背负一切罪责，她傻兮兮地坐了两年牢，怎么能想到再见面，会是这样的一个境地。

确实是结婚，只是新娘换了人。

她没有作声，杵在那里，望着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像是失语了一般。

烈日下，她的发丝滴着汗，她知道自己此刻的卑微，她在没出狱之前，想了好多好多要说的话。而今面对面，在喊了一声“冯伯文”后，她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周围没有一丝风吹过，空气都带着狂躁的闷热，压着人透不过气，冯伯文没有耐心再耗下去，宾客们都在等着，冯伯文见她不说话，便说：“你赶紧走吧，瞧你一身脏得和乞丐一样，我给你点钱，去买些吃的穿的，找个地方先住下，我改天再找你。”

钱递了过来，她却并没有伸手去接，她只是盯着冯伯文那只握着钱的手，手指上戴着婚戒，她全身都在轻微地颤抖，她抱住自己，想让自己可以平静一点。

冯伯文气得朝四周环视，又转身朝身后的新娘雅琪笑了一下，见曼君仍是一言不发也不拿钱，压低了嗓音凑近她耳边，对她说：“如果你不要钱，那请你马上走，马上给我走。”

她喃喃着点点头，拖着已经体力透支的身子，伸手拉开车门，想上车走，见冯伯文转过身，又轻声喊了一声他的名字。

冯伯文回头，不耐烦的眼神扫过来。

“祝你幸福。”她强装出微笑。

说完，在眼泪落下的前一刻，仓皇钻进了车里。

“我远方一个亲戚的女儿，老家发了洪水，想来投奔我，大家不要受影响，婚礼照常进行。”冯伯文闪烁其词地说。

他淡漠地看着这一切发生，不过是一个老套的负心汉故事，本是来参加冯